

北京瑞韩恩梯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负责人：陈成才

完成日期：2017 年 6 月

一、建设单位信息

名称：北京瑞韩恩梯恩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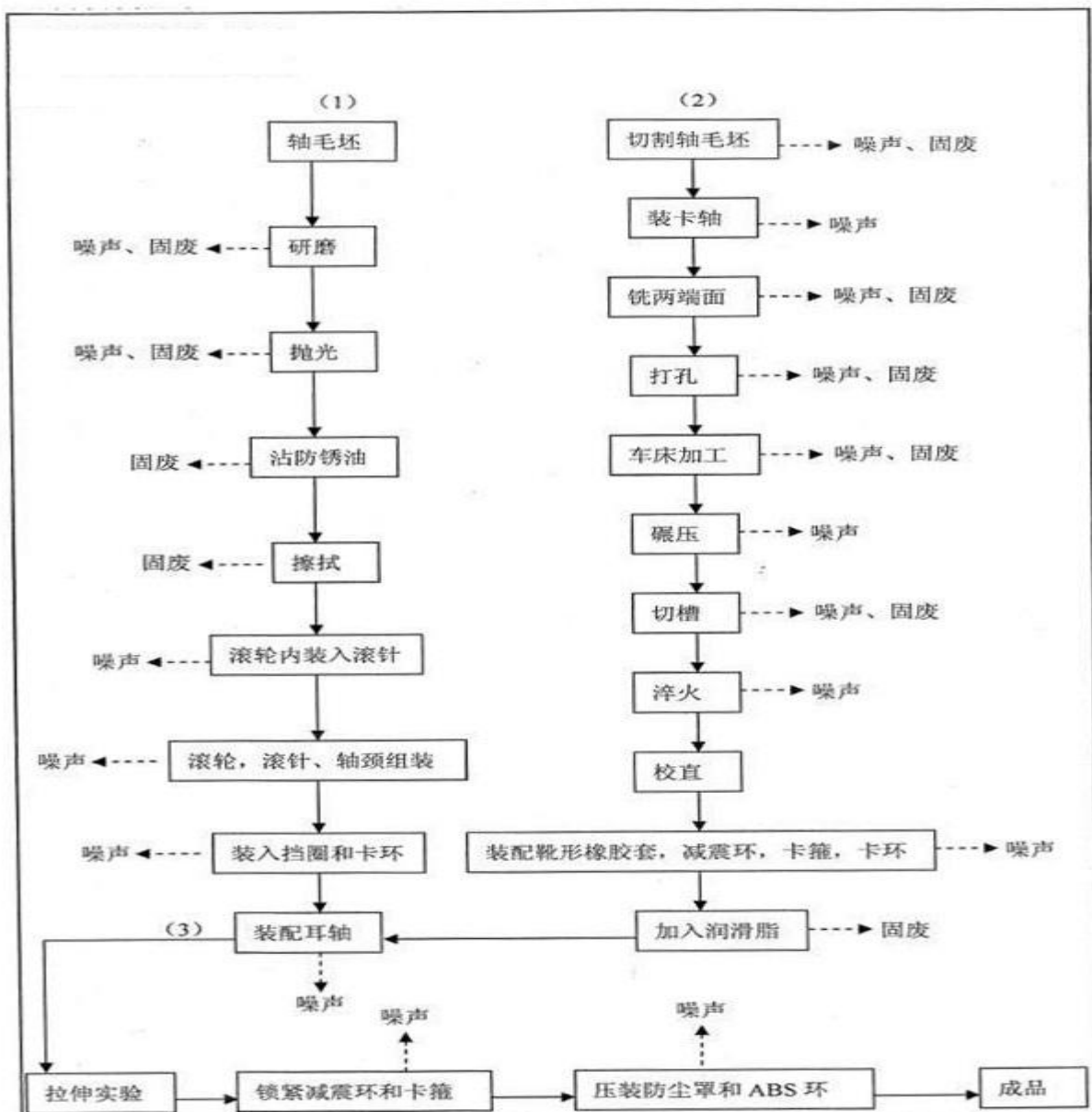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光机电一体化产业基地兴光二街 6 号

联系人：崔经理

评价单位信息

工作内容	时间	人员	企业陪同人
现场调查	2017 年 6 月	杨洁、李铭浩、陈成才	崔健
采样/检测	2017 年 6 月	张淑丽、冯占新	崔健

工艺流程



二、职业病危害因素与检测结果

职业病危害因素：二甲苯、其他粉尘、高温、噪声

检测结果：

职业病危害因素	评价检测点数	评价检测合格点数	合格率
其他粉尘	2	2	100%
二甲苯	3	3	100%
噪声	9	9	100%

三、评价结论及建议

序号	评价项目	评价结果
1	总体布局	符合
2	设备布局	符合
3	建筑卫生学	符合
4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	符合
5	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	符合
6	辅助用室	符合
7	个人防护用品	符合
8	职业卫生管理	不符合
9	职业健康监护	不符合
10	应急救援措施	不符合

通过该企业运行过程中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其浓度（强度）检测结果、采取的职业病防护措施的综合分析，提出如下职业病危害控制措施的建议：

（1）应按照国家现行的职业卫生法律法规、标准规范建立健全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并及时更新。建立职业卫生管理档案、职业卫生宣传培训档案、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与检测评价档案、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管理档案、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2）建议企业建立个人防护用品管理制度，并由企业相关部门根据工作岗

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种类和浓度为接触尘毒物作业人员配备相应的个人防护用品，如为车间操作工岗位员工配备防尘口罩、防毒面具。企业应指导并监督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员工正确使用、佩戴个人防护用品，为员工设置清洁场所放置个人防护用品，制定个人防护用品采购计划。

(3) 建议企业建立职业卫生管理体系及管理机构，并配备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负责日常的检测和管理。

(4) 建议企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的同时，签订相应岗位的职业危害告知书，将工作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后果、职业病防护措施等如实告知。当工作岗位发生变更且变更的岗位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时，企业应重新告知并签署。

(5) 建议企业在生产车间存在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场所的醒目位置设置与职业病危害因素相对应的警示图形标识和危险物质信息告知卡，本企业应设置注意防尘、注意高温、噪声有害、戴防毒面具、戴防尘口罩等警示图形标识，警示标识张贴种类及警示标识大小尺寸应符合国标规定。

(6) 建议企业在厂区门口设置职业卫生公示栏，将职业卫生定期检测报告、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应急预案和体检结果等进行公示。

(7) 建议企业制定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培训制度和职业病防治宣传教育培训计划，定期对员工进行职业卫生安全知识的教育培训。

(8) 建议企业运行期间定期对职业病防护设施进行维护保养，保证其正常运行，建立防护设施台帐及其使用、检查检修和日常维护保养等记录，及时存入职业卫生档案。

(9) 建议企业制定《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制度》，对作业场所存在职业病目录所列危害因素的项目严格按照《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办法》向当地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申报，并接受监督管理。

(10) 建议企业委托具有职业健康检查资质的机构严格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要求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员工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体检。根据体检结果建立《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和《劳动者个人职业健康监护档案》。

（11）建议企业制定《职业病危害事故处置与报告制度》，规范本单位职业病危害事故的报告、调查、处理，及时有效地控制职业病危害事故，减轻职业病危害事故造成的损害。

（12）建议企业制定《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配备完善的应急救援设施，建立应急救援小组，规范本企业职业病危害事故应急救援管理，并定期对应急救援预案进行演练。

四、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无。